

副本

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14
2巷1號

承辦人：楊青霖

電話：(02)2550-5500分機1054

傳真：(02)2550-8112

電子郵件：010414@customs.gov.tw

10046

台北市懷寧街 110 號

受文者：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關字第10910199672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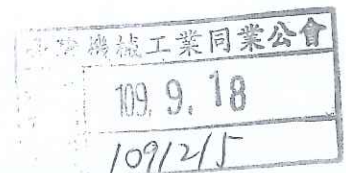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對自中國大陸等6國產製進口之碳鋼鋼板課徵反傾銷稅案，原核定中國大陸萊蕪鋼鐵集團銀山型鋼有限公司之具結措施，經公告自109年9月14日起不再適用，嗣後該公司出口至我國之碳鋼鋼板，將依原核定稅率41.99%課徵反傾銷稅，檢附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25條之1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

副本：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（均含附件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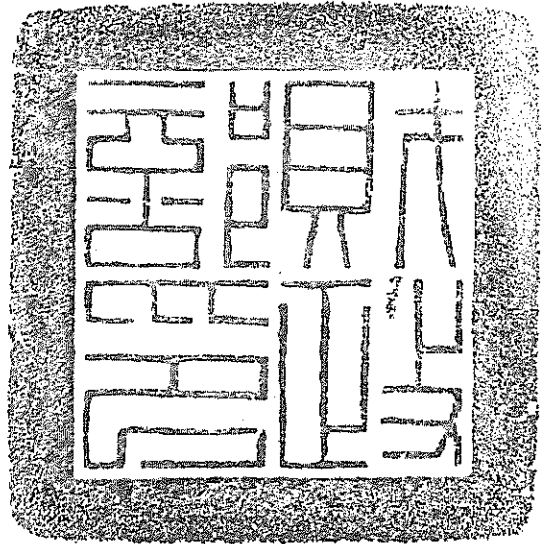
部長蘇建榮



正本

財政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台財關字第109101996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對自中國大陸等6國產製進口之碳鋼鋼板課徵反傾銷稅案，原核定中國大陸萊蕪鋼鐵集團銀山型鋼有限公司之具結措施，自公告之日起不再適用，嗣後該公司出口至我國之碳鋼鋼板，將依原核定稅率41.99%課徵反傾銷稅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平衡稅及反傾銷稅課徵實施辦法第25條之1。
- 二、相關文件：本部106年2月20日台財關字第1061003661號公告。

部長蘇建榮